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呈和科技”或“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议案》。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公司拟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投资期限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投资范围为用于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和范围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本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

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并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额度与期限

公司拟在原已审批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础上，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在前述额度和授权使用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授权使用期限为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类型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用于理财产品投资的资金为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五）实施方式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授权总经理在前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事项。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投入资金，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总经理在前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对闲置的自有资金适时进行投资理财业务，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1年2月3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拟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投资期限为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在所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滚动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所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负责签署相关文件。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整体风险可控，有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的收益。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主营业务运营正常开展及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求。充分利用闲置的自有资金能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使股东收益最大化。公司本次拟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相关审议、决策程序均按照相关规定的流程进行，决策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上网公告附件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呈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5 日